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簡佑霖
電話：089-345106
傳真：089-349773
電子信箱：n5003@tait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兒婦字第11500365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有關115年單親培力計畫第一階段公告1案，敬請協助公告及轉知單親家長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5年2月12日社家支字第11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補助獨自撫養18歲以下子女的單親父母就讀大專院校及高中(職)學費、學雜費與學分費，及於修業年限內因上課無法照顧小學階段以下子女或18歲以下身心障礙者子女臨時托育費。本計畫第一階段受理申請時間為115年2月24日至115年3月25日止，請惠予轉知單親家長提出申請，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委託辦理單位：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，聯絡人及電話：許小姐，02-2321-2100轉119。
- 三、檢附115年單親培力計畫及第一階段申請表各1份，亦可於本署網站主題專區/家庭支持/單親培力計畫



(<https://www.sfaa.gov.tw/SFAA/default.aspx>) 及財團
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網站/年度專案/經濟自立網
頁 (<https://www.wrp.org.tw/Default.aspx>) 下載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財團法人台灣賽珍珠社會福利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安心
家庭關懷協會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



裝

訂

線

